

ICS 25.120.20

H 94

JB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

JB/T 7911—1999

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

Tubular stander and closer

1999-06-28 发布

2000-01-01 实施

国家机械工业局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是对 JB/T 7911—95《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》的修订。修订时仅对原标准作了编辑性修改，主要技术内容没有变化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JB/T 7911—95。

本标准由冶金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西安重型机械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徐卫东、王晓鹏。

本标准于 1979 年以 JB 2067—79 首次发布。1989 年 3 月 22 日修订为 GB 10601—89。1996 年 4 月修订为 JB/T 7911—95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

JB/T 7911—1999

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

代替 JB/T 7911—95

Tubular stander and closer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捻股机和成绳机的型式与基本参数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与验收规则、包装、运输与储存和制造保证。

本标准适用于捻制直径 45 mm 以下钢丝绳的捻股机和成绳机。

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，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，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，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GB 191—1990	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GB/T 1184—1996	形状和位置公差 未注公差值
GB/T 13306—1991	标牌
GB/T 4879—1985	防锈包装
GB/T 10095—1988	渐开线圆柱齿轮 精度
JB/T 3673—1999	捻股机和成绳机用周转工字轮 型式与尺寸
JB/T 5000.3—1998	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焊接件
JB/T 5000.4—1998	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铸铁件
JB/T 5000.8—1998	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锻件
JB/T 5000.12—1998	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涂装
JB/T 5000.13—1998	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包装

3 型式与基本参数

3.1 管式捻股机及成绳机按其结构分为三种型式。

3.1.1 托轮型 (T) —— 旋转筒体用托轮支承。

3.1.2 滚动轴承型 (Z) —— 旋转筒体用大型滚动轴承支承。

3.1.3 气垫轴承型 (Q) —— 旋转筒体用压缩空气托浮的特殊轴承支承。

3.1.4 每种型式有两种穿线方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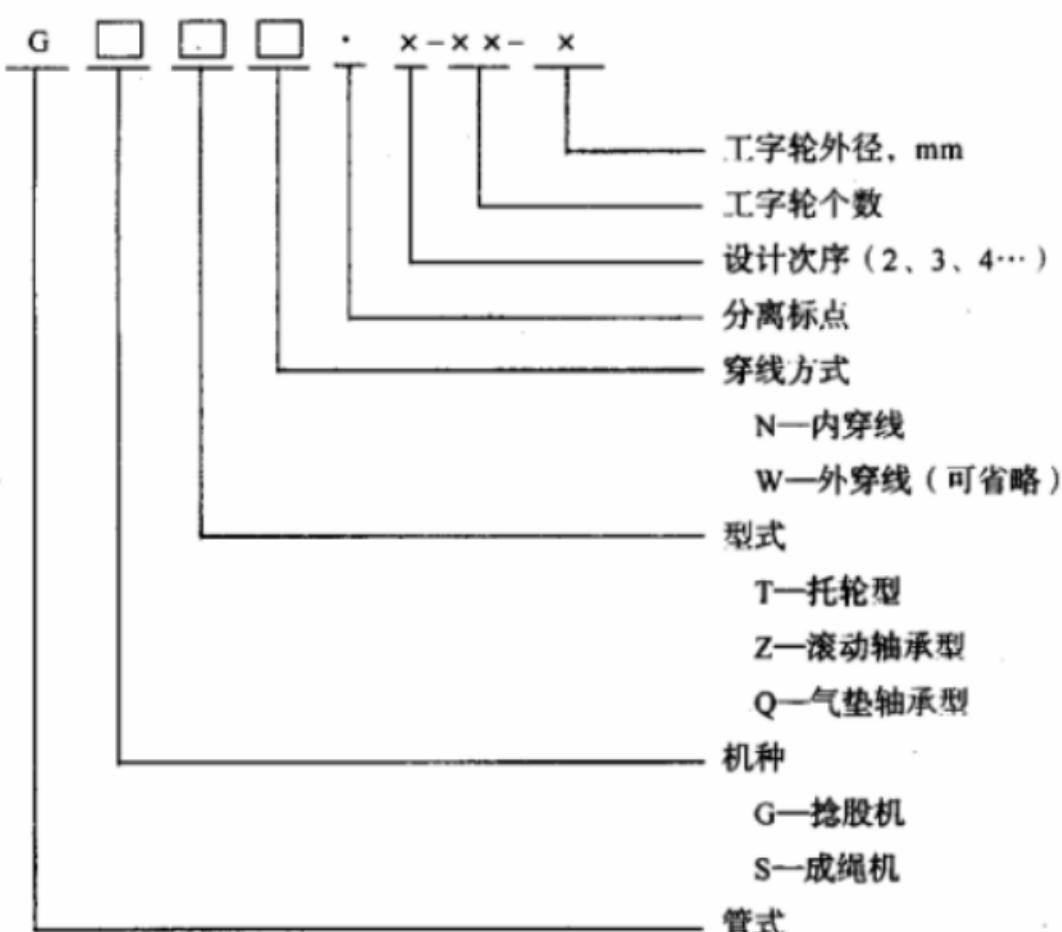
3.1.4.1 内穿线方式 (N) —— 钢丝沿筒体内壁引出。

3.1.4.2 外穿线方式 (W) —— 钢丝沿筒体外壁引出。

3.2 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的型号

3.2.1 型号

a) 型号表示方法如下：



b) 当设计次序为第一次设计时，“1”可省略（设计次序号更改需由行业技术归口单位认可）；

c) 当为特殊用途的捻股机或成绳机时，可在其型号末位增添字母，以表示区别，如：

M——面接触；Y——异型股。

3.2.2 标记示例

例 1：第二次设计的托轮型有 12 个外径为 500 mm 工字轮的管式内穿线成绳机，其标记为：

成绳机 GSTN · 2-12-500 JB/T 7911—1999

例 2：第一次设计的大轴承型有 18 个外径为 315 mm 工字轮的管式外穿线捻股机，其标记为：

捻股机 GGZ · 18-315 JB/T 7911—1999

例 3：第一次设计的托轮型有 12 个外径为 400 mm 工字轮的管式外穿线异型股捻股机，其标记为：

捻股机 GGT · 12-400Y JB/T 7911—1999

3.3 管式捻股机及成绳机的基本参数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

mm

工字轮外径	工字轮个数	捻股机适用的钢丝直径	成绳机适用的钢丝直径
160	6	0.18~0.45	0.3~0.65
	12		
	18		
	24		
200	6	0.3~0.8	0.5~1.0
	12		
	18		
	24		
	30		
	36		
250	6	0.4~1.3	0.7~1.5
	12		
	18		
	24		
	30		
	36		
315 (300)	6	0.6~1.6 (0.6~1.3)	1.0~2.2
	12		
	18		
	24		
	30		
	36		
400	6	0.8~2.0	1.2~3.0
	12		
	18		
	24		
	30		
	36		
500	6	1.0~3.6	1.5~4.5
	8		
	12		
	18		
	24		
630	6	1.6~5.0	2.0~6.0
	8		
	12		
800	4	2.0~6.0	3.0~8.0
	6		
	8		
1000	4	2.0~7.5	4.0~12.0
	6		
	8		

注：括号内数值不推荐使用。

4 技术要求

- 4.1 管式捻股机和管式成绳机应符合本标准的要求，并按照经规定程序批准的图样及技术文件制造。
- 4.2 筒体制动方式必须满足平稳、可靠和耐用的要求。制动时间：160~400型机不大于7 s；500~630型机不大于10 s；800~1000型机不大于15 s。
- 4.3 筒体内工字轮的支承方式，应使工字轮的装卸方便，锁紧可靠；阻尼的调整灵敏、工作平稳。工字轮系列尺寸应符合JB/T 3673的规定。
- 4.4 捻距变速箱公比应符合捻股成绳工艺要求。
- 4.5 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均应设置机械或电气方面的缓慢启动装置，电气控制系统应操作方便，控制灵敏可靠。
- 4.6 从工字轮到花板中心过线嘴的角度最大为 28° ，从花板中心过线嘴到筒体筒壁过线嘴的角度最大为 25° ，从筒体出线过线嘴到分线盘过线嘴的折线角最大为 18° 。
- 4.7 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可根据工艺要求装有变形、矫直、涂油装置和计米测长装置。
- 4.8 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应有可靠的安全装置，设有防护罩，防护罩开启时筒体只允许寸动，防护罩启闭应灵活方便。
- 4.9 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应有断线停车装置，并应灵敏可靠。
- 4.10 收线机构：
- a) 收线机构能适应收线所需之张力，并便于调整，运行平稳可靠；
 - b) 排线机构应排距调整方便，换向可靠正确；
 - c) 收线架成品工字轮装卸方便，工作安全可靠。
- 4.11 主要零部件的材料必须有合格证，或经鉴定和化验合格后，方可使用。外购件和外加工件必须有合格文件方可进行装配。
- 4.12 铸件应符合JB/T 5000.4的规定，锻件应符合JB/T 5000.8的规定，焊接件应符合JB/T 5000.3的规定。
- 4.13 托轮装置在组装后托轮表面的径向圆跳动应相当于GB/T 1184的6级精度。
- 4.14 每节筒体与花板等零件组装后应做动平衡试验，动平衡精度应符合图样或技术文件的规定。
- 4.15 筒体组装时，通过调整，使各段筒体滑道凸缘表面的径向圆跳动相当于GB/T 1184的7级精度。
- 4.16 托轮与筒体滑道表面应接触良好，其接触面积不小于85%。
- 4.17 牵引轮组装后，外圆径向圆跳动相当于GB/T 1184的9级精度。
新产品的牵引轮公称直径系列应为：320，630，950，1250，1600 mm。
- 4.18 各种齿轮传动箱在组装后应符合下列要求：
- a) 圆柱齿轮的精度应符合GB/T 10095的要求。直齿轮：当圆周速度大于8 m/s时，不低于7级精度；当圆周速度在4~8 m/s时，不低于8级精度。斜齿轮：当圆周速度大于12 m/s时，不低于7级精度；当圆周速度在8~12 m/s时，不低于8级精度。
 - b) 变速机构应换挡灵活，定位可靠。啮合齿轮轮缘宽度小于或等于20 mm时，轴向错位最大为1 mm；啮合齿轮轮缘宽度大于20 mm时，轴向错位为轮缘宽度的5%，但不得大于5 mm。
 - c) 各密封处、结合处不得漏油，各齿轮副及轴承处均有充分良好的润滑。
- 4.19 润滑系统
油管内部清洁，油泵运转平稳，各润滑点润滑情况良好，无渗漏。

4.20 气动系统

气动管路应清洁，气动元件动作平稳，换向性能良好、不得漏气。

4.21 电气系统的接线、元件联接等均需牢固可靠，敷线整齐，布置美观。带电部分必须有防护罩，使用安全、维修方便。

4.22 涂装应符合 JB/T 5000.12 的规定。

5 试验方法与验收规则

5.1 试验方法

5.1.1 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应整台安装，并在制造厂做空运转试车，运转时间不少于 4 h，最高转速不少于 1 h，以轴承达到稳定温度为准。经试验，除了满足 4.2、4.3、4.5、4.8、4.13、4.15~4.21 的规定外，并应符合下列要求：

- a) 运转平稳，无异常的杂音，噪声声压级不大于 90 dB (A)，有隔音措施的不大于 90 dB (A)；
- b) 筒体内的线架基本上呈水平状态，倾斜度为 $-5^\circ \sim +5^\circ$ ，并不得有跳动的现象（目测）；
- c) 一般轴承温升最高为 35℃，筒体上的大轴承温升最高为 45℃。

5.1.2 负荷试验按合同要求进行，负荷试车时间为 8 h（以中间丝径、中档转速试车），除需符合 5.1.1、4.7、4.9 和 4.10 的规定外，还应符合下列要求：

- a) 放线、捻股（成绳）、牵引、收线机构动作协调；
- b) 压线模处无异常跳动和发热；
- c) 牵引装置在收线过程中无叠股、乱股等不正常现象，计米器准确可靠；
- d) 一般轴承温升最高为 40℃，筒体上的大轴承温升最高为 50℃；
- e) 在钢丝绳的全长上，股和钢丝应当捻制均匀。除两端外，捻距误差为实际正常捻距（连续 5 个捻距的平均值）的 $-2.5\% \sim +2.5\%$ ；
- f) 线架倾斜或晃动角度为 $-15^\circ \sim +15^\circ$ 。

5.2 验收规则

每台产品须经制造厂质量检验部门检查合格并签发产品合格证，方能出厂。

6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与储存

6.1 每台产品在适当位置固定产品标牌，其内容包括：

- a) 产品型号、名称；
- b) 主要技术规格（如捻制的丝径、股经、转速、功率、质量等）；
- c) 出厂日期；
- d) 产品编号；
- e) 制造厂名。

标牌的尺寸及技术要求应符合 GB/T 13306 的规定。

6.2 产品外露的加工表面应涂防锈脂，各运动部分应调整到最小轮廓尺寸；各部分积存的油、水等液体应排除干净。

6.3 产品可分解包装运输，并适合陆路和水路运输及装载的要求。

6.4 随机技术文件应完整，包括：

- a) 装箱清单；
- b) 产品出厂合格证；
- c) 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；
- d) 产品总图、安装地基图，气动液压原理图，电气原理图和电气接线图，易损件图。

6.5 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包装应符合 JB/T 5000.13 的有关规定。

6.6 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防锈与内包装应符合 GB/T 4879 的有关规定。

6.7 发货标签及包装箱外壁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 191 的有关规定。

6.8 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储存时应有防雨措施，电气设备应存放在清洁干燥的房间内，保管中应防止锈蚀、损坏。

7 制造保证

在用户遵守本标准及有关文件规定的运输、储运、安装、使用条件下，管式捻股机和成绳机自发货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其中使用期不超过 6 个月，如因制造不良而影响其使用时，制造厂应无偿为用户修理或更换。
